

環境與能源科技 + 現代中國

節日習俗

根據內地傳媒報道，在剛過去的農曆新年除夕零時至大年初一上午八時期間，全國發生5,945宗火災，造成直接財產損失達1,300餘萬元人民幣。其中燃放煙花爆竹不當是導致火災發生的主要原因。因此，多名全國政協委員正計劃在下月召開的兩會會議上，提案要求限制燃放煙花爆竹。禁放煙花爆竹的話題再次在內地社會引起爭議。 ■微瀾、戴慶成 亞太國際關係學會

作者簡介

戴慶成：《環球時報》、《青年參考》、《鳳凰周刊》等內地媒體撰稿人，另定期為香港《成報》、內地「天涯論壇」及《美國僑報》撰寫時政評論文章。 電郵：taihangshing@gmail.com
微瀾：香港大學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博士生，不定期在《南方都市報》發表評論文章。 電郵：xiaohui.zhong@gmail.com



北京當局規定，市民可於春節指定日期之內，在市區購買煙花爆竹。 資料圖片

「禁放令」源於百年前天津

燃放煙花爆竹是中國千年來在喜慶節日的重要娛樂活動，但常造成危害人身安全、釀成火災的後果。資料顯示，近代官方在城市範圍內禁止燃放煙花爆竹發軔於1907年的天津。當時天津巡警總局在報章上刊登聲明，禁止燃放煙花爆竹。

上海先嚴禁 京穗榕跟隨

新中國建立後，政府一度禁止燃放爆竹。到1980年代，隨着生活水平提升，燃放煙花爆竹開始恢復。然而，春節大規模的燃放煙花對當時上海的大片舊城區造成嚴重的消防隱患。上海市政府遂在1988年作出規定，嚴禁在中山路環線內燃放煙花爆竹。

1993年，北京市施行《禁止燃放煙花爆竹的規定》，在市區全面禁止燃放煙花爆竹。隨後許多大、中城市如廣州、福州等也制定規範煙花爆竹管理的不地方性法規，劃定禁放區域，限制燃放品種、時間和場所。實施禁放高峰期的1998年，全國禁放城市近300個。在一個時期內，禁放煙花爆竹的規定有效減少燃放活動造成的各類安全事故。

弊端漸露 弄巧反拙

然而，隨着時間推移，禁放煙花爆竹政策的弊端逐漸顯露出來。主要體現在：

1. 禁放規定讓傳統節日的氣氛寡淡。
2. 民眾借爆竹慶祝的需要依然強烈，在政府的禁令下唯有私自燃放，缺乏安全保障，反而釀成多宗事故。
3. 每至節慶，政府部門被迫投入大量人力、物力監督私放行為，造成管制成本上升。

放寬限制 首部相關法規出台

在煙花爆竹燃放禁放效果不預定期理想的情況下，「禁放令」一直被挑戰。2005年12月，北京市第十二屆人大常委會通過《北京市煙花爆竹安全管理規定》，將北京市劃分為禁放點、限放區、准放區進行分類控制，並允許在春節期間有限制地燃放煙花爆竹。

隨着北京實行禁放限制，全國百餘個城市也相繼放寬對禁放煙花爆竹的限制，由原來的全面禁止調整為指定地點、指定時間的限制燃放。2006年1月，國務院推出中國第一部有關煙花爆竹安全管理的法規《煙花爆竹安全管理條例》。其中第二十八條規定，縣級以上地方政府可以根據本行政區域的實際情況，確定限制或者禁止燃放煙花爆竹的時間、地點和種類。同時在第三十條明文規定7種禁止燃放煙花爆竹的地點。



明代遺存的河北正定古城的其中一個城門在上年初被煙花爆竹焚毀。 資料圖片

近年燃放煙花爆竹造成意外的大事件簿

時間	事件
2011年2月3日	瀋陽地標性建築、五星級酒店皇朝萬鑫酒店因燃放煙花而引發火災。
2009年2月9日	北京在建的中央電視台新址北配樓因為燃放煙花，發生特大火災事故，造成巨大經濟損失達1.6億元人民幣。
2009年1月31日	福建省長樂市拉丁酒吧，因酒客違規燃放煙花而引燃天花板，發生重大火災，事故造成15人死亡，多人受傷。
2008年9月20日	深圳舞王歌舞廳因使用自製煙花彈手槍發射禮花彈，引發大火災，造成43死88傷。

提倡禁放違傳統？節日煙花易惹火

■ 上年，北京有關部門啟動為期3天的回收活動，市民只要上交未燃放的煙花爆竹，就能獲得一份禮品。 資料圖片



北京市公安局民警向外國人講解燃放煙花爆竹的知識。 資料圖片



燃放煙花爆竹是中國千年來在喜慶節日的重要娛樂活動。 資料圖片

習俗歷史悠久 禁放掀爭議

社會對燃放煙花爆竹的議題，存在支持和反對的聲音，現在分析如下：

支持意見

過年必備 增加喜慶

支持者認為，春節期間燃放煙花爆竹是中國人的風俗習慣，歷史悠久。政府立法的時候，應充分尊重民間古已有之的習俗。早在西周時期的作品《詩經·小雅》已有關於古人放爆竹的文字記載。根據後來史書記載，每逢正月初一，中國人家家戶戶放爆竹，燈火通明，驅逐「年」這個兇猛的怪獸，去除穢運，祈求來年風調雨順，闔家安康。因此，放爆竹成為中國人最隆重的傳統節日——「過年」的活動，已有兩千多年歷史。每逢春節，齊集震耳欲聾的爆竹聲、五光十色的煙花及噙人的硫磺味，才被認為有濃烈的「年味」。後來，燃放爆竹這種原本驅邪避災的傳統習俗，逐漸演變成增加喜慶氣氛的必備環節。

增民族文化認同感

文化研究學者認為，在全球化和現代化的浪潮中，春節燃放煙花爆竹是民族文化認同的內在需求。隨着中國融入全球經濟體系，西式的文化習慣和觀念逐漸滲透中國人的衣食住行。一些西方節日，例如聖誕節、復活節、情人節成為年輕一代推崇的節日，而中國人的傳統節日，例如端午節、中秋節等卻日漸式微。堅持中國人傳統的習俗禮儀、增加傳統節日的氣氛，有利於加強民族的凝聚力和自我認同感。

監管難 收效微

另一種觀點則認為，全國各省市現行的《煙花爆竹安全管理規定》雖然內容較完備，但實際的監管難度很大。自1988年上海率先頒布「禁放令」後，從90年代近300個城市實施禁燃，逐漸減少到目前的25個(全面禁燃或限制燃放)。「解禁」的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是監管部門資源有限，無法杜絕禁止售賣和燃放煙花爆竹的違法行為，城市執法和管理部門反而尷尬。而且一旦全面禁燃，反而會催生黑市，監管難度更大。因此，不少城市的政府部門認為，與其每年投入巨大的人力、物力卻無法禁燃，不如改「禁」為「限」。

反對意見

引發火災 造成傷亡

反對燃放煙花爆竹的最大原因是會引發火災，造成人命傷亡和財物損失。過年燃放爆竹在古時多見於鄉村，但現在內地的鄉村不斷縮小，城市飛速擴張，居住環境發生巨變。在人口密集、高樓林立的地方，排查火災隱患非常困難。一旦發生火警，後果嚴重。根據公安部消防局公布的統計資料顯示，僅在2011年春節期間，2月3日至8日(即農曆除夕至農曆初六)，內地因燃放煙花爆竹而引發的火災共有約3,000宗。

空污危害健康 噪音擾民

燃放煙花爆竹造成的大氣和噪音污染，近年也引起環保人士的關注。由於煙花爆竹點燃後會產生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等有毒、具刺激性氣體和粉塵，嚴重污染空氣，並且刺激人體呼吸道及眼睛。根據環保部門的監測資料顯示，今年2月4日(即農曆初二)，內地空氣受監測的86座城市中，有27個城市的空氣質量屬輕度、輕微污染，僅有兩座城市空氣質量為優。分析認為空氣質量變差的原因是燃放煙花爆竹。另外，煙花爆炸時所發出的噪音，據測定至少在130分貝以上，容易驚擾老弱病孺、寵物和鳥類。隨着內地城市居民的環保意識逐步提高，支持禁燃或限制燃放、加強監管的要求更強烈。

既難全禁 力推措施保障安全

燃放爆竹在中國有兩千年歷史，早已成為慶祝節日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地方政府既然無法做到完全禁放爆竹，便應在限制燃放的同時，採取更有力的措施來保障燃放安全。

教育公民 改變觀念

政府有關部門應開展宣傳活動，教育公民遵守法律，安全燃放煙花爆竹，例如發放傳單，羅列近幾年一些因燃放煙花爆竹而發生的案例，讓民眾了解燃放煙花爆竹的潛在安全威脅等。另外，也可考慮推廣新的環保節慶方法，逐漸改變人們在節慶期間必放煙花的觀念。



外國駐華使館圍牆外禁止燃放煙花爆竹。 資料圖片

增加罰款 增阻嚇性

依據《煙花爆竹安全管理條例》第四十二條規定，在禁止燃放煙花爆竹的時間、地點燃放煙花爆竹，或以危害公共安全和人身、財產安全的方式燃放煙花爆竹，會由公安部門責令停止燃放，處100元以上、500元人民幣以下的罰款；構成違反治安行政行為的，依法給予治安處罰。有人認為，隨着內地經濟起飛，各地應根據地方的實際情況，提高罰款；同時依據《煙花爆竹安全管理條例》，針對煙花爆竹的燃放環節，制定更有效的管理方法：

1. 限制燃放品種

煙花爆竹品種眾多，有的爆炸威力巨大，有的射程較遠，容易引起火災或傷亡事故。當局應嚴格禁止燃放國家禁止生產的品種。

2. 限制燃放地點

《煙花爆竹安全管理條例》第三十條規定，禁止燃放煙花爆竹的6類地點，包括文物保護單位、車站、機場等交通樞紐以及鐵路線路安全保護區等。對大、中城市而言，隨着人們的生活方式改變，可以考慮加大限放地點的範圍。

3. 限制燃放日期

除國家法定節假日和傳統節日外，平日不得燃放煙花爆竹。



想一想

1. 綜合全文，分析內地為何屢有關於燃放煙花爆竹的傷亡意外。

2. 外國如何解決燃放煙花爆竹的問題？試舉例說明。

3. 現時香港是禁止或限放煙花爆竹？你認為香港的做法對內地有沒有借鏡作用？何以見得？

延伸閱讀

1. 《「放」與「不放」 禁弛兩難》，香港文匯報，2011-02-12
http://paper.wenweipo.com/2011/02/12/CH1102120026.htm
2. 《新春一日 全國火災近6千宗》，香港文匯報，2011-02-06
http://pdf.wenweipo.com/2011/02/06/a10-0206.pdf
3. 王曉華，《中國應該徹底禁放煙花爆竹》，香港文匯報，2011-01-29
http://paper.wenweipo.com/2011/01/29/OT1101290004.htm